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万物生（海南）国际农业集团有限公司：本委受理的郑晓虹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(海秀劳人仲案字〔2025〕第92号)，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、调解建议书、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书，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应诉，逾期视为送达。本委定于2025年4月23日9时在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（秀英区秀华路4号信访服务中心7楼）开庭审理此案。请准时参加庭审，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。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

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6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